证券代码:688222 证券简称:成都先导 公告编号:2025-056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摩熵智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熵智能”或“目标公司”或“标的公司”);

● 投资金额:本次对外投资由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先导”或“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成都睿创先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睿创先导基金”)作为投资主体使用自有资金4,000万元向目标公司进行增资,认购其新增注册资本624.4898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睿创先导基金将取得目标公司51%股权,成为目标公司控股股东。

●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也不构成关联交易。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

本次交易存在业绩承诺未能实现风险、商誉减值风险、外部环境变化风险、后续内部整合及管理风险、其他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并注意投资风险。具体风险事项详见“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成都先导参与设立的睿创先导基金将以自有资金进行增资的方式投资摩熵智能4,000万元。睿创先导基金中,成都先导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为40%,根据基金合伙协议及其附属协议,该基金纳入成都先导的合并报表范围。睿创先导基金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0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增资完成后,睿创先导基金将取得目标公司51%的股权,目标公司将纳入成都先导合并报表范围。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摩熵智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4,000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4,000 □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自有资金□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对外投资的决策与审批程序。

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根据《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投资的标的为摩熵智能,其围绕生命科学数据底层建设、人工智能(“AI”)模型开发、医药咨询服务等模块开展综合服务。摩熵智能旗下有摩熵数科(成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熵成都”)、碳氢数科(成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碳氢成都”)、摩熵数科(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摩熵重庆”)3家子公司。其中,摩熵成都成立于2020年,是摩熵体系核心平台公司,专注于生命科学领域数据服务与AI解决方案的高科技企业。公司业务涵盖生物学、化学、药学、医学四大核心领域,服务全面覆盖投资、立项、研发、注册、生产、销售及医疗等生命科学产业全链条,摩熵成都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和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等多项资质认证。摩熵重庆、碳氢成都承载数据采集运营、模型开发等分子业务条线。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投资标的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未持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摩熵智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D7CHD87K□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王中健
成立日期	2023/12/26
注册资本	600万元
实缴资本	600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480号1栋A座1层9号附1号(自编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480号1栋A座1层9号附1号2楼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中健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大数据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平面设计制作;翻译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广告制作;广告发布;广告设计、代理;平面设计;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所属行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6550)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以下合并报表财务数据的编制基础为:分别在2024年12月31日和2025年10月31日,模拟摩熵智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收购摩熵数科(成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摩熵数科(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碳氢数科(成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股权的交易行为,并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科目	2025年10月31日 (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866.03	9,118.76
负债总额	9,386.49	9,143.59
所有者权益总额	479.54	-24.83
资产负债率	95.14%	100.27%
科目	2025年1-10月 (未经审计)	2024年度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570.17	2,325.66
净利润	-905.29	-2,040.03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出资金额	占比(%)	出资金额	占比(%)
1	王中健	390	65	390	31.85
2	成都极智驱动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210	35	210	17.15
3	成都睿创先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624.4898	51
合计		600	100	1224.4898	100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成都先导将通过设立的睿创先导基金作为投资主体以其自有资金进行出资,睿创先导基金出资总金额为4,000万元。成都先导作为睿创先导基金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为40%,对应出资金额为1,600万元。

三、增资标的其他原有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1:成都极智驱动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法人/组织全称	成都极智驱动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EK77JM9R□ 不适用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中健
成立日期	2025/06/06
注册资本	210万元
实缴资本	210万元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7栋2单元5层507号
主要办公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7栋2单元5层507号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中健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持有标的公司35%股权
主营业务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股东2:王中健

姓名	王中健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通讯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480号1栋A座1层9号附1号2楼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是 否

四、交易标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本次交易的定价以独立第三方评估机构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结果为定价参考,并结合标的公司的业务发展阶段、核心数据资产与AI技术能力以及市场可比公司估值水平等因素,由交易双方在公平、自愿下协商确定。

评估机构分别采用收益法与市场法对标的公司在估值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值,其中收益法结果能够更充分反映标的公司未来盈利能力与成长空间,评估机构据此确定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4,510万元(即投前估值)。

在此基础上,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睿创先导基金增资取得目标公司51%的股权,确定的增资金额为4,000万元,略低于投前估值。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1)标的资产

标的资产名称	摩熵智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
定价方法	协商定价□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4,000□尚未确定
评估/估值基准日	2025/07/31
采用评估/估值结果(单选)	□资产基础法 收益法 □市场法 □其他:
最终评估/估值结论	评估/估值价值:4,510(万元) 估值增值:4,568.84(万元) 评估/估值增值率:--933423%
评估/估值机构名称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受公司委托,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摩熵智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估值,并出具《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拟增资经业务模拟整合后的摩熵智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估值报告》(金证估报字【2025】第0157号)(以下简称“《估值报告》”)。本次估值分别采用收益法与市场法,以2025年7月31日为估值基准日。

在收益法下,结合标的公司在医药数据服务和AI技术领域的业务拓展能力、核心算法模型的持续迭代能力、未来收入增长预期及行业发展趋势等因素,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投资价值估值结果为4,510万元。

综合两种方法的适用性、标的公司业务特点及审慎性原则,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估值结果作为本次评估的参考依据,即标的公司在估值基准日股东全部权益投资价值为4,510万元。

在评估机构形成的估值基础上,交易双方综合考虑标的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团队能力、数据资产结构、AI技术优势以及未来盈利增长预期协商一致确定,以人民币4,000万元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扩股,投资完成后取得其51%的股权。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1.本次交易的定价综合考虑了标的公司账面价值、评估机构采用收益法确定的估值价值、行业可比估值水平、标的公司技术能力及未来盈利预期等多项因素。根据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估值报告》,标的公司在估值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投资价值为4,510万元。收益法能够较为充分地反映标的公司在生命科学数据与AI技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及未来增长能力,因此被评估机构选为本次估值结果的参考依据。

在此基础上,结合标的公司当前仍处于业务拓展期、轻资产结构导致账面净资产难以全面体现其数据资产、算法模型等无形价值,以及未来业务发展存在的不确定性等因素,交易双方遵循自愿、公平、公允原则协商确定本次取得其51%股权的增资金额为4,000万元。增资时投资款直接支付给目标公司,可以增加目标公司净资产,能够增加目标公司经营发展所需的资金,有利于目标公司未来的发展,从而一定程度上提升目标公司的价值,同时该交易作价略低于估值,反映了市场化投资情形下对企业未来经营风险及发展周期的合理考量,整体与标的公司的经营状况、技术基础、业务规模及行业定位相匹配,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交易价格高于标的公司账面净资产,预计将形成一定商誉。商誉主要来源于标的公司已形成的生命科学结构化数据能力、AI模型技术、核心团队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等未在账面体现的经营资源。公司将持续关注目标公司的经营状况及外部环境变化,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在未来期间做好商誉减值测试和相关风险提示,确保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受损害。

五、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

原有股东:王中健(“创始人”)、成都极智驱动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成都极智”)

目标公司及其子公司:摩熵智能技术(成都)有限公司(目标公司);碳氢数科(成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摩熵数科(成都)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摩熵数科(重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目标公司子公司)

投资方:成都睿创先导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投资金额及支付方式

投资方以现金方式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认购目标公司新增注册资本6,244,898元,对应本次交易完成后目标公司51%股权。

(三)业绩承诺

目标公司在2026年、2027年及2028年(“业绩承诺期”)的业绩目标为: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利润”) 分别不得低于人民币0万元、800万元、1,099万元 (“承诺净利润”), 且对应主营业务收入不低于人民币4,400万元、5,400万元、6,200万元(“承诺主营业务收入”)。

业绩承诺期内,若目标公司任一年度实现的承诺净利润与承诺主营业务收入两项指标均不低于当年承诺指标的90%,则该年度视为业绩承诺达成。若累计实现净利润总额未达到累计承诺净利润总额,业绩承诺补偿实行“逐年计算、累计结算”,王中健及其持股平台成都极智(以下合称“业绩承诺方”)应以其所持目标公司股权向投资方补偿,最终补偿比例=业绩承诺方于业绩承诺期起始时所持目标公司股权比例×(1-累计实现净利润总额/累计承诺净利润总额)。

若累计实现净利润总额已达到或超过累计承诺净利润总额的90%,但同时累计主营业务收入总额低于累计承诺的90%,业绩承诺方应以其届时持有的全部目标公司剩余股权为限,向投资方无偿转让部分股权,以补偿投资方的损失。应补偿的股权比例=(本次增资的投后估值+累计承诺净利润总额)/以2028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评估确定的目标公司100%股东权益公允价值-1。

在业绩承诺期内,若目标公司任一年度的实际净利润及实际主营业务收入同时达到约定的对应年度承诺净利润及承诺主营业务收入的110%(含)以上,即触发超额奖励,则目标公司应将该年度净利润超出承诺净利润部分的60%以专项奖金形式一次性支付给由目标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核心管理团队组成的奖励对象。

(四)剩余股权收购安排

在各方书面约定的业绩承诺期届满,且经确认承诺业绩已达成(或根据协议约定视同达成)后,成都先导应收购原有股东所持有的目标公司19%的股权。对于本次收购完成后原有股东继续持有的目标公司剩余30%股权,成都先导享有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

(五)内部治理

目标公司董事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投资方有权提名2名董事,创始人有权提名1名董事,经目标公司股东会选举组成董事会。目标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1名,不设副董事长。

(六)合同生效条件及时间

协议经各方签订后生效。

六、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成都先导与摩熵智能现有业务体系存在协同潜力,摩熵的结构化数据资产和平台工具有望支持成都先导在研发决策、项目评估及商务投研等环节提升数据利用效率;同时,摩熵智能基于订阅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即服务)与咨询商业模式,可为成都先导在数据服务领域的商业化路径提供参考。成都先导与摩熵智能在新药项目源头孵化、真实世界研究数据获取与利用、客户深度价值运营等方面具备互补性,有助于增强成都先导在生命科学知识工程领域的综合能力。具体的协同基础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技术能力互补,支持研发与知识体系建设

摩熵智能拥有自主研发的BCPM-Miner垂类AI模型(BCPM-Miner模型,多模态数据抽取及挖掘模型)和相关数据处理能力,在医药研发信息抽取、结构化整理、多模态语义理解等方面积累了相关技术。该技术可赋能成都先导现有DEL(DNA编码化合物库)、化学合成、成药性评价等技术平台,预期有助于在内部项目评估、靶点匹配、管线立项决策中提升效率与准确性,并拓宽成都先导在生命科学知识图谱建设方面的技术路径。

(二)数据能力与平台能力结合,支持业务延伸

摩熵智能在结构化医药数据、AI知识抽取、多端产品交付等方面的积累,有望提升成都先导的数据资产质量与应用水平,尤其在内部研发效率、投研智能化协作、客户服务差异化等方面形成互补。未来,成都先导可整合摩熵智能平台能力,探索在真实世界研究、临床前外部数据对接、医药数据中台建设等方面的布局,推动成都先导向“数据+技术”平台型企业进阶。

(三)商业化经验借鉴,探索新增收入来源

摩熵智能服务客户涵盖创新药企、医疗器械企业、金融机构、科研院所及政府单位。其订阅式SaaS平台与定制化数据咨询业务已形成一定商业模式。该经验可帮助成都先导探索数据驱动型服务的新模式,为集团在项目评估、合作拓展、数据输出上提供借鉴,并可能有助于丰富和优化成都先导自身商务与客户管理体系。

随着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及医药行业数字化转型,此次对外投资将有助于成都先导获取相关数据资产与技术能力,从而增强公司长期竞争力。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一)业绩承诺未能实现的风险

本次交易中,目标公司摩熵智能存在业绩承诺。业绩承诺的实现受到未来经济周期、产业政策、市场环境、经营管理、客户需求等因素影响,若未来相关因素出现不利变化,可能对摩熵智能的盈利能力及经营前景产生不利影响,导致业绩承诺无法实现。

(二)商誉减值风险

本次增资摩熵智能后,在合并资产负债表将形成一定金额的商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次交易形成的商誉不作摊销处理,但需在未来每年年度终了做减值测试。如果摩熵智能未来经营状况未达预期,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对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三)外部环境变化风险

摩熵智能主营业务涵盖医药数据的抓取、结构化处理与语义建模,涉及政策文件、药审注册信息、企业行为、市场流通数据等内容,其所处的医药信息化与数据服务行业高度依赖政策环境的开放性与稳定性。在跨国数据监管复杂性加强、国内相关行业监管趋严的背景下,目标公司在数据采集来源、信息系统合规性、客户使用边界管理机制等方面可能面临更大挑战,存在难以持续迭代或受限使用的风险,进而影响主营业务的可持续性。此外,行业整体受行业政策边际减弱、新药注册周期波动等因素影响,若终端医药企业的研发或商业预算压缩,也将对摩熵的服务订单量与客户续费能力造成冲击。

(四)后续内部整合及管理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为控股型增资,成都先导将通过睿创先导基金获得摩熵智能控股权。在控股结构下,摩熵智能需在技术对接、团队融合、业务协同等方面实现与成都先导的融合。若摩熵智能团队未能与成都先导体系形成有效协同,可能导致合作价值无法充分释放。

(五)其他风险

本次交易尚未完成相关资产的交割、工商变更等事项,存在未能最终顺利完成的不确定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程序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成都先导药物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003025 证券简称:思进智能 公告编号:2025-062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思进智能”)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025年11月14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6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存使用,但在任一时点的实际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6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子公司就近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1、公司与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如期赎回已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本金人民币3,0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157,068.49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自有资金专户。

2、公司子公司宁波思进犇牛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进犇牛”)与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截至本公告日,思进犇牛如期赎回已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本金人民币6,500万元,获得理财收益人民币324,109.59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自有资金专户。

3、上述事项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实际收益(元)
1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3908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5年9月19日-2025年12月19日	1.00-2.10%	自有资金	157,068.49
2	思进犇牛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190933)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6,500	2025年9月19日-2025年12月19日	0.75%-2.20%	自有资金	324,109.59
自有资金本金赎回小计					9,500	自有资金理财收益小计			481,178.08

二、本次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思进犇牛与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6,5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901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5年12月22日	2026年3月20日	1.00%-2.05%	自有资金
2	思进犇牛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206524)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6,500	2025年12月22日	2026年3月22日	0.75%-2.25%	自有资金

备注: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投资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尽管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投资品种需满足保本及投资产品不得进行质押的要求,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而导致实际收益不可预期的风险。

(二)公司及子公司针对投资风险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收益风险,公司拟定如下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只允许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进行交易,只能购买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品种,不得与非正规机构进行交易。

2、公司及子公司财务部和内部审计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人员负责对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核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及子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正常运营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进行,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的理财投资,可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及子公司整体业绩水平,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是否赎回	赎回金额(万元)	投资收益(元)
1	思进智能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0409667)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6,000	2024年8月19日	2024年11月19日	1.50%-2.79%	自有资金	是	6,000	391,693.15
2	思进智能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4145693)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5,000	2024年11月25日	2025年2月25日	1.10%-2.69%	自有资金	是	5,000	313,808.22
3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4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404078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3月26日	1.00%-2.50%	自有资金	是	3,000	174,657.53
4	思进智能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060331)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4,000	2025年4月3日	2025年6月3日	0.80%-2.46%	自有资金	是	4,000	150,410.96
5	思进犇牛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027501)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5,000	2025年3月5日	2025年6月5日	1.10%-2.56%	自有资金	是	5,000	297,424.66
6	思进智能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113303)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1,500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9月16日	0.95%-2.30%	自有资金	是	1,500	79,397.26
7	思进犇牛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113304)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6,500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9月16日	0.95%-2.30%	自有资金	是	6,500	344,054.79
8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3908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5年9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1.00-2.10%	自有资金	是	3,000	157,068.49
9	思进犇牛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190933)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6,500	2025年9月19日	2025年12月19日	0.75%-2.20%	自有资金	是	6,500	324,109.59
10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105号	保本浮动型	2,000	2025年10月15日	2026年1月13日	1.00%-2.10%	自有资金	否	-	-
11	思进智能	宁波银行鄞州中心区支行	2025年单位结构性存款7202504901号	保本浮动型	3,000	2025年12月22日	2026年3月20日	1.00%-2.05%	自有资金	否	-	-
12	思进犇牛	杭州银行宁波镇海支行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5206524)	保本浮动收益型存款产品	6,500	2025年12月22日	2026年3月22日	0.75%-2.25%	自有资金	否	-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到期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公司及子公司在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合计为人民币11,500万元(含本次),未超出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1、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相关凭证。

2、公司及子公司与银行签署的相关协议及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思进智能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138 证券简称:海量数据 公告编号:2025-073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前,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屈惠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340%;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后,截至本次公告披露日,屈惠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5,0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255%。上述股份来源为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取得。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6日披露了《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屈惠强先生因个人资金需求,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25,000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85%,占其直接持有股份总数的25%,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截至2025年12月18日,屈惠强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屈惠强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 √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 √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 □否 其他:不适用
持股数量	100,000股
持股比例	0.0340%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股权激励取得:1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屈惠强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1月6日
减持数量	25,000股
减持期间	2025年11月27日-2025年12月18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25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14.05-15.32元/股
减持总金额	361,57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0085%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085%
当前持股数量	75,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0.0255%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北京海量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9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18日、12月1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波动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18日、12月1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所提及的重大事项外,公司无其他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应披露未披露,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了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公司不存在其他对上市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2025年12月18日、12月1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9日披露的《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股权收购意向性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因该事项尚处在筹划阶段,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出现因外部环境变化而导致交易条件发生变化,进而导致交易终止的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